

证券代码：839719

证券简称：宁新新材

主办券商：华西证券

江西宁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年1月7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宁新新材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0年1月2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邓达琴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8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向赣州银行奉新支行申请不动产抵押贷款并由关联方提供担保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为支持公司业务发展，补充公司流动资金，公司拟用不动产（墨都大厦10604.82m²、土地18760.00m²）为抵押，向赣州银行奉新支行申请授信额度

2005.99 万元（大写：贰仟零伍万玖仟玖佰元整），贷款金额为 1000 万元（大写：壹仟万元）的贷款，期限为五年，并由公司控股股东邓达琴，李海航，李江标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关联董事李海航、邓达琴、李江标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议案还需要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故提请于 2020 年 1 月 23 日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江西宁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》

江西宁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1 月 9 日